

# 区城管分局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区城管分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为赣州市城市管理局的派出机构，主要职责是：履行在蓉江新区辖区范围内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的大部分行政处罚权、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工商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水务管理方面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处罚权；食品药品监管方面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并实施与上述范围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 0 人（不含有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102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1。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531.5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531.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开始纳入部门决算，2020 年无数据。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531.5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531.5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531.5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531.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开始纳入部门决算，2020 年无数据；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不变，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发 5 号文件要求，对年度内未使用完资金不再进行结余结转。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00.74 万元，占 38%；项目支出 330.8 万元，占 6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1.43 万元，决算数为 53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

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38.43 万元，决算数为 52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17%，主要原因是：新增年度绩效考核资金等专项经费。

（二）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加大乡村振兴投入。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0.7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69.4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69.4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开始纳入部门决算，2020 年无数据。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31.2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开始纳入部门决算，2020 年无数据。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不变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我单位 2021 年度未产生我单位因公出国（境）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不变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度未产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我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业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度未产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不变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度未产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度未产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不变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度无公务用车。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专项经费。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我单位 2021 年度无其他用车。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6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15.14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市容整治工作经费”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5.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工作开展良好，经费预算及支出使用合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1.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 2021 年度整体支出情况良好，有个别项目未



及时完成支出。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要求，我单位对 2021 年市容整治工作经费等 6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金额 315.14 万元，从自评结果来看，我单位 6 个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 98.6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5.14 万元，执行数为 7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通过对项目支出的绩效自评，进一步提升了项目管理水平（详见附件 2）。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详见附件 3。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三、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七、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八、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十、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可结合部门实际支出情况举例说明）

**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可结合部门实际支出情况举例说明）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可结合部门实际支出情况举例说明）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15,412.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285,412.5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15,412.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15,412.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b>31</b>	<b>5,315,412.58</b>	<b>总计</b>	<b>62</b>	<b>5,315,412.58</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合计	5,315,412.58	5,315,412.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85,412.58	5,285,412.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85,412.58	5,285,412.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18,319.80	3,018,31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67,092.78	2,267,09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合计	5,315,412.58	2,007,396.86	3,308,015.7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85,412.58	2,007,396.86	3,278,015.7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85,412.58	2,007,396.86	3,278,015.72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18,319.80	2,007,396.86	1,010,922.9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67,092.78	0.00	2,267,092.7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15,412.5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	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	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	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	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	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	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	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43	5,285,412.58	5,285,412.58	0.00	0.00
	12		十二、	农林水支出	44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13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	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	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315,412.5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5,315,412.58	5,315,412.5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5,315,412.58	<b>总计</b>		64	5,315,412.58	5,315,412.5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315,412.58	2,007,396.86	3,308,015.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85,412.58	2,007,396.86	3,278,015.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85,412.58	2,007,396.86	3,278,015.72
		2120104	城管执法	3,018,319.80	2,007,396.86	1,010,922.9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67,092.78	0.00	2,267,092.78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21305	扶贫	30,000.00	0.00	30,0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694,496.86</b>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312,900.00</b>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262,90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51,645.3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42,851.48	30205	水费	0.0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0.00</b>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0.00</b>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50,00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b>0.00</b>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b>399</b>	<b>其他支出</b>	<b>0.00</b>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94,496.86	公用支出合计						312,9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0	0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1) 国内接待费	7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注：本部门2021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注：本部门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注：本部门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注：本部门2021年度无占用国有资产。

— %d —

## 附件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脱贫攻坚成效。			按预期目标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帮扶干部每月走访	>2次/周	>2次/周	10	10	
			质量指标	为贫困户申请补助	100%(符合政策贫)	100%(符合政策贫困)	10	10
		完善档案资料		=100%	=100%	10	10	
		了解“两不愁,三保障”情况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一周	≤一周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贫困户幸福指数	>98%	>9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升贫困户满意度	>95%	>95%	3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魏少				审核人: 陈云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 附件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节日氛围营造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2021年春节、国庆及建党100周年做好氛围营造工作，打造浓厚节日气氛。			按预期目标完成节日氛围营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春节期间灯笼覆盖率	=100%区内各主次	全部覆盖	10	10	
			国庆期间国旗覆盖率	=100%区内各主次	全部覆盖	10	10	
		质量指标	建党一百周年群众知晓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节日前完成氛围营造	节日前10天内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通过招标确定入围服务商进行节日氛围营造工作缩减成本	>=3%	>=3%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蓉江新区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较去年提升60%	较去年提升6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达到公众对精神文明建设的需 求，提升居民满意度	=10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柳冰		审核人：陈江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两违”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牵头指导分局和镇(处)做好辖区内违章建筑、违章户外广告等拆除、区“两违”办日常运行。			按预期目标完成两违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两违”督查次数	>2次/月	>2次/月	20	20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受理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违法建筑拆除及时性	下达法律文书后30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减少拆违成本	>5%	>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土地利用效率(%)	较去年提升10%	较去年提升1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众依法用地、依法建房法制观念增	>80%	>8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增加土地利用效率，群众满意度提升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魏少		审核人：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 附件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容整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我区城乡环境整治工作；做好占道经营整治、出店经营整治、破损店招广告拆除等市容环境各项整治工作；做好建筑工地、道路			按预期目标完成市容整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次数(次)	≥2次 (每人每)	≥2次(每人每天)	10	10	
			整治违章停放二轮车数量	>=3000辆	>=3000辆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违章户外广告拆除效率	下达法律文书15天	下达法律文书15天内拆	10	10	
			破损店招牌匾拆除效率	发现3天内拆除	发现3天内拆除	5	5	
		成本指标	餐饮油烟达标评估	>=2次	>=2次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蓉江新区市容环境	较去年提升60%	较去年提升6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现场执法群众认可率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魏志		审核人：洋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培训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5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的战略,通过开展执法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及业务能力。			按预期目标完成执法培训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次)	>2次	3次	20	20	
			外出学习	>3次	>3次	20	20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等于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时间	<30天	<30天	10	10	
		成本指标	培训资料印刷份数(份)	>500份	>500份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人员业务水平	较去年提升60%	较去年提升6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魏琦		审核人: 许江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 附件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非税成本性支出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14	260.14	21.34	10	8%	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我区城乡环境整治工作；做好占道经营整治、出店经营整治、破损店招广告拆除等市容环境各项整治工作；做好建筑工地、道路			按预期目标完成市容整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现场执法次数	每人每天≥2次	≥4次	10	10	
			保文保卫氛围营造公益广告宣传	100%覆盖主干道	100%覆盖主干道	10	10	
			全区餐饮行业油烟净化器安装及使用情况	100%(每月)	100%(每月)	10	10	
		质量指标	一般程序案件处罚金额	≥200万		10	10	
			简易程序案件处罚金额	≥10万	≥10万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一般程序≤15天	按时完成	10	10	
			违章户外广告拆除效率	下达法律文书后≤	按时完成	5	5	
			破损店招牌匾拆除效率	发现后≤3天拆除	按时拆除	5	5	
		成本指标	通过招标确定服务商进行各类工作缩减成本	>=3%	>=3%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蓉江新区市容环境	比去年提升≥60%	比去年提升≥60%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现场执法群众认可率	≥80%	≥80%	5	5		
总分						100	92	
填报人：柳		审核人：海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 市容整治工作经费支出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市容整治管理经费是蓉江新区财政预算安排用于做好我区城乡环境整治工作；做好占道经营整治、出店经营整治、破损店招广告拆除等市容环境各项整治工作；做好建筑工地、道路扬尘、餐饮油烟、渣土运输整治工作的专项资金。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促进城市容貌管理集中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营造良好的市容市貌。不断提高蓉江新区市容水平，为市民创造整洁、优美的生活环境。

###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对 2021 年度市容市貌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对项目基本情况、绩效目标、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情况、存在问题及建议等进行了分析说明，自我评价得分 1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 (一) 项目资金情况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市容整治工作经费按年初专项资金预算拨付，拨付金额即到位金额。年内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0 万元。

##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市容整治专项经费累计使用 10 万元。具体用途为：拆除主次干道破损广告店招、清理辖区内牛皮癣小广告。

## 四、项目绩效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蓉江新区市容整治服务职能履行，加强了队伍的建设，提高了我区市容管理水平。主要绩效如下：

（二）专项整治有成效。一是集中整治了大学城周边、卫校周边、师院南路等无证摊点较集中地段。共开展市容秩序集中整治行动 51 次，出动执法人员 2000 人次，规范出店经营行为 500 余次。二是整治了二轮车乱停乱放行为。2021 年，就电动车和共享单车停放问题，停管中队加大整治力度，规范二轮车停放车辆 900 余辆，其中通过罚款处理 300 余辆，有效维护了城区的市容秩序。

（二）环保执法有力度。2021 年完成了全区餐饮行业油烟净化器全覆盖工作。

（二）迎检工作有成绩。较好地完成了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等大型迎检的市容秩序管理工作。

##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本项目评价结果为优，考虑到该项目的社会影响力和对蓉江新区形象提升的重要作用，下步工作中，我局将继续加强市容环境环境工作，突出人居环境改善，严格按照区党工委、管委会的目标管理要求，强化责任落实。不断吸取先进的城市管理理念，全力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建设美丽蓉江。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2年9月2日